

乡村酒神节

——阿里斯托芬《阿卡奈人》第 204-279 行绎读

黄薇薇

摘要：作为阿里斯托芬的首部传世之作，大家一致认为《阿卡奈人》能够代表旧谐剧的传统特征，因为里面保留了弥足珍贵的“乡村酒神节”片段，其中的“法勒斯游行”更被亚里士多德视为古代谐剧的起源，主人公狄开俄波利斯则通过这场最原始的宗教仪式表达了自己对和平的企盼。然而，在对法勒斯的歌唱中，主人公的唱词却显得非常含混和暧昧，他似乎更渴望私人欲望的满足，这与他之前要求的政治清明及他为和平而战的行为不符，乡村酒神节成了《阿卡奈人》难解的一段。为了更准确地理解乡村酒神节出现在剧中的含义，我们必须把这一段放回原文，逐行、甚至逐字研读剧本，以接近诗人的真实意图。文本细读显示，狄开俄波利斯的确通过乡村酒神节界定了和平的概念，他的和平就是酒和性。

关键词：阿里斯托芬；《阿卡奈人》；乡村酒神节；法勒斯之歌；和平

阿菲忒俄斯接受狄开俄波利斯的任命，从斯巴达取回了三种和约，狄开俄波利选择了期限最长的一种——三十年和约。就在这时，歌队叫嚣着进场，他们一边追赶阿菲忒俄斯，一边发誓要铲除一切有害于城邦的不义之人和不义之事。然而，歌队进场后并未立即行动，而是静观狄开俄波利斯庆祝乡村酒神节的整个过程。这一幕一向被视为旧谐剧的代表之作，我们将通过文本细读还原旧谐剧的创作特征，同时分析法勒斯之歌与剧本主题的关系，即狄开俄波利斯如何通过乡村

酒神节确定和平概念的真正内涵。

1、歌队进场（行 204-236）

根据进场歌的内容，可将歌队的陈述分为三个部分：（1）追赶逃犯（行 204-207）；（2）追赶不上的原因（行 208-222）；（3）表明对敌决心（行 223-236）。

歌队踉踉跄跄奔上舞台，尽管他们声称在“追杀”逃犯，但因为年事已高，实际上只能颤颤巍巍地走上舞台。他们最先表达追赶逃犯的动机——为了城邦，从而将“逃犯”与“城邦”对立起来，自己则代表城邦的意志。

大家朝这儿来、朝这儿追，询问

所有的过客：为了城邦（ἄξιον γὰρ Ἑλλάδι），值得

捉住（ξυλλαβεῖν）那家伙。但是，向我告发吧，

如果有人知道那个携带和约的家伙逃到哪里去了。（行 204-207）

从原文看，“为了城邦”（πόλει γὰρ ἄξιον，行 20），其用法与开场“无愧于希腊”（ἄξιον γὰρ Ἑλλάδι，行 8）一样，只是把“希腊”（Ἑλλάδι）换成了“城邦”（πόλει）。狄开俄波利斯回忆的第一件开心事与城邦和盟邦的关系有关，强调城邦对骑士高贵精神的需要，出发点也是为了城邦的整体利益，他的政治动机与阿卡奈人没有区别，唯一不同的是对议和问题的看法。歌队和狄开俄波利斯一样关心城邦，但狄开俄波利斯并没有把自己等同于城邦，他的视野高于歌队，他还看到整个希腊的利益。歌队呼吁大家抓逃犯，“捉住”（ξυλλαβεῖν）一词具有很强的军事意味，充分体现出歌队当过士兵的习惯。该词原型为συλλαμβάνω，词头συ-指“集合（散兵）、集结（军队）”；λαμβάνω指“捉住、握住”，整个词合起来指“逮捕、捉拿”。但不是每个人都有他们那样的军事热情，歌队转而鼓励大家，就算捉不到或者不愿捉，向他们告发逃犯的行踪也成。“告发”是个法律术语，指“公开指控”，歌队放弃火药味浓烈的军事命令，转向大家习以为常的司法程序，无疑降低自己高贵的护卫精神，迎合普通人的诉讼热情，以获得大众的支持。为此，歌队特意描述了逃犯的特征——“携带和平”，这说明他们并不理会主谋，也不追究同党，只要持有“和平”（酒），就是犯罪，这也是他们后来把狄开俄波利斯完全当成阿

菲忒俄斯的理由（行 239）。

逃犯不见踪影，歌队陷入绝望，哀叹韶光易逝。他们把原因归为年龄，但并不承认自己老朽，而是回顾昔日的风采。

我年轻的时候，背着木炭，
满满一筐，
还跑着跟得上法宇罗斯，要是在当年，
我来追这个带来和约的人，决不会叫他轻易
逃掉，不会叫他随便跑喽！（行 211-218）

“背木炭”，揭示出歌队的社会身份，但“背”强调的是运输，而非烧制，因为烧炭和年老只能证明自己处于政治边缘，歌队现在需要城邦的认可，不是因为社会职能，而是因为老当益壮。“法宇罗斯”的身份不确定，可能有以下两种情况：

（1）一位来自于意大利南部克罗同的海军将领，在公元前 480 年的萨拉米斯战役中，曾单独率领一只战舰帮助希腊人（《希罗多德历史》卷八，47 节）；（2）一名著名的运动员，曾两次获得五项全能冠军和一次 200 米赛跑冠军。¹ 歌队提及此人，也就有了两种相应的解释：（1）如果歌队强调的是法宇罗斯的军事才能，相当于证实自己参加过波斯战争的事实（如阿菲忒俄斯之前所言，行 181），也为现在提供英雄背景；（2）如果歌队强调的是法宇罗斯的体育技能，相当于抬高自己年轻时候的身体特长，但这样做恰恰脱掉了自己高贵的护卫身份，使追敌行为变成田径运动，令人忍禁不俊。² 此外，“带来和约的人”（σπονδοφόρος）用在这里极为讽刺，因为该词专用于在奥林匹克运动会或者厄流西斯秘仪中宣布议和的传令官，而这种宗教节日期间，希腊各邦不得进行战争，以免妨碍大会顺利进行。可歌队却对这个和平使者穷追猛打，笑煞旁人。³ 然而，“背木炭”一事尽管搞笑，却也突出了木炭筐的重要性，为狄开俄波利斯挟持木炭筐埋下伏笔。但是，无论

¹ 参 Starkie 对此人的解释，《阿里斯托芬的阿卡奈人》（*Acharnians of Aristophanes*），London: George Bell & Sons, 1910, 54 页。

² 法宇罗斯是个长跑健将，在《马蜂》行 1206 中也出现过，胜过法宇罗斯也是布得吕克勒翁年轻时候的英勇事件。

³ 参 Bowie 对该词的解释，A. M. Bowie, 《阿里斯托芬：神话、宗教仪式与谐剧》（*Aristophanes: Myth, Ritual and Comedy*），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21 页。

是背过木炭，还是抗击过波斯，都不足以支撑歌队当下的追敌决心，歌队还需要更充分的依据——阿卡奈人的政治身份（行 222）。

开战第一年（即公元前 431 年夏），斯巴达入侵阿提卡，滞留阿卡奈，除了阿卡奈利于安营扎寨外，还有另外两个理由：一是阿卡奈最大（是阿提卡最大的镇）；二是阿卡奈有兵（3000 重装步兵）。斯巴达选在仲夏进军阿提卡，因为正值粮食成熟期，斯巴达人割断葡萄藤、蹂躏良田、焚烧庄园，可以逼迫雅典人出城迎战。作为最大的镇，阿卡奈人的损失自然是全邦之最（与此同时，阿卡奈人与狄开俄波利斯一样，寄居城市，流离失所）；不仅如此，阿卡奈离城区仅 60 斯塔蒂亚（约六英里），斯巴达人相当于在阿卡奈人眼皮下行凶，如此肆意妄为的恶行不得不令阿卡奈人深恶痛绝。斯巴达人认为，既然他们拥有足以影响整个城邦军事决定的雄厚陆军，就可以左右雅典人的战略。我们可以从修昔底德的详细叙述中了解雅典人和阿卡奈人此时的心态和举动：

雅典人亲眼目睹雅典的领土遭到蹂躏，此情此景青年人从来都没有看见过，老年人只是在波斯战争的时候看见过。很自然地，他们认为这是受到了奇耻大辱，尤其是青年人，他们一致下定决心杀出城去，阻止敌军对土地的破坏。在街头巷尾，人们三五成群，热烈地讨论这一问题。有些人极力主张出城作战，有些人对此持反对态度。预言家散布各种各样的语言，争论各方都有人在热心地听着。最坚决要求出战的是阿卡奈人，因为他们是城邦军队的一个不小的组成部分，他们的土地正在遭到蹂躏。（《伯罗奔尼撒战争史》2.21）

斯巴达的战略确实成为雅典最大的考验，加之第二年爆发的瘟疫，大家更是生不如死。他们把战祸和瘟疫归咎于伯里克勒斯，对其群起攻之。阿卡奈人在战争中损失最重，他们成为整个城邦最想与斯巴达决一死战的人。对于阿卡奈的退役老兵来说，他们已不算在 3000 重装兵之内，但仍然认为自己具有年轻时候的同等价值，过去挽救过城邦，现在更应当竭力保护城邦。因此，当他们获知有人与斯巴达私自议和，便认为这是对阿卡奈人，也是对整个城邦的背叛，天理不容。

父神宙斯啊，天上的众神啊，那个人竟与我们的敌人
议下和约（行 223-225）

此时，与行 207（“那个携带和约的家伙”）和行 215（“这个带来和约的人”）中提到的追捕对象不同，歌队置换了逃犯的身份，认为带回和约的人就是议下和约的人，也是决定议和的主谋，他们把对阿菲忒俄斯的愤怒顺理成章地转移到拥有和约的人身上。其实，他们并不关心这两者的区别，只要与仇人议和，就是人神共愤的罪行。为此，他们严肃地呼喊宙斯和诸神，发誓要像锋利的芦桩一样刺杀敌人，为自己的田庄和葡萄藤讨回公道。

我决不罢手，直到我像一根芦桩（σχοῖνος），
又尖又锋利……直刺进他们的肉里，叫他们
不敢再践踏我的葡萄藤。（行 229-233）

在此，阿卡奈人把自己的怒气转化成“芦桩”（σχοῖνος）。这是一种尖利的芦苇，可以用来制作箭和枪，也可用作保护葡萄园的栅栏。但是，歌队现在既不能变成芦桩，又不能冲锋陷阵，只好全力对付国内的叛徒。可笑的是，这种芦桩没能伤害敌人，却在剧本结尾刺伤了拉马科斯。¹ 无论如何，歌队再次表明态度，他与“议和”的人誓不两立，一定要将其绳之于法（行 234-236）。

2、献祭（行 237-262）

尽管歌队一再表明自己宝刀未老，下定决心惩恶扬善，但实际上叛徒已经逃之夭夭。就在他们以为失去线索的时候，狄开俄波利斯带着家人出门献祭，歌队借此“认出”罪犯。这一幕不仅让我们看到乡村酒神节的传统仪式，也进一步向我们揭示狄开俄波利斯和平快乐的真正内涵。

根据皮卡德（Sir Arthur Pickard-Cambridge）考证，雅典的酒神节共有三种：勒奈亚节、城市酒神节和乡村酒神节，都是为了纪念酒神。乡村酒神节通常由各

¹ 参行 1178 的“尖桩”，该行使用的是专指葡萄桩的χάραξ，这里只是根据下一行的“践踏”一词，将“芦苇”的含义扩大为“芦桩”，由此得出这个结论。

乡镇在波塞冬月（农历十二月）举行，主要是生殖崇拜，“以促进和激发秋季种繁殖”。¹ 仪式包括高举法罗斯竿（生殖器模型）游行和向酒神献祭。狄开俄波利斯庆祝的乡村酒神节刚好包含这两部分，但顺序不同，先献祭（行 244），再游行（行 253），而歌队在狄开俄波利斯唱完法勒斯歌之后就迫不及待地阻止了他。²

歌队刚表完决心，屋内便传出“肃静”的口令（行 237），这给他们重新提供了线索，因为这个词只在庄严肃穆的祭祀场合下使用，歌队猜测有要事发生，当他们看到狄开俄波利斯携带家眷准备献祭时，便以为这就是他们“正在找的那个人”（行 239）。施特劳斯认为歌队老眼昏花，错把狄开俄波利斯当成阿菲忒俄斯，但这个错误在所难免，因为只有狄开俄波利斯才在乡下庆祝乡村酒神节。所以，归根结底，这个错误不是错误，因为议和行动的罪魁祸首当然是主谋（《苏格拉底与阿里斯托芬》，58-59）。其实，歌队追踪阿菲忒俄斯，只有一条线索——酒。他们当初发现阿菲忒俄斯的不法行为，就是因为闻到了酒香（行 179），和约就是酒。他们像“警犬”一样，可以靠鼻子分辨敌友，这是城邦卫士的一大特征（《理想国》）。狄开俄波利斯现在“像要”献祭（行 239），应该少不了祭酒，歌队想凭此找出罪犯证据，可祭酒始终没有出现，歌队只好静观献祭和游行的整个过程，直到狄开俄波利斯在法勒斯歌中承认“自己议下了和约”（行 268），并大唱“酒宴”、大赞“和平”（行 277-278），他们才最终确认狄开俄波利斯就是他们要找的人（行 280）。

狄开俄波利斯重新登上舞台，³ 准备献祭。但是，参与献祭的人很少，只有

¹ 参 Pickard-Cambridge, 《雅典的戏剧节》（*The Dramatic Festivals of Athens*）, John Gould and D.M. Lewis 修订版,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68, 40 页。

² 不少学者认为，这一幕的顺序是献祭在先，游行在后；也就是说，阿里斯托芬完整地展示了整个庆祝仪式的过程。但这个顺序和通常认可的程序相反（即应该先游行后献祭），故有学者把向酒神祷告的部分（行 244-252）移到了游行结束（行 279）之后。Olson 在笺注中反对这种做法，认为不应该随便更改原诗的顺序，诗人打破程序，说明诗人更喜欢游行和唱歌，故把献祭放在前面，参 Olson 对 244 行的笺释，《阿里斯托芬的阿卡奈人》（*Aristophanes Acharnian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142 页。但也有学者并不认为这是在献祭，而认为这只是游行前的准备工作，真正的献祭还未来得及进行就被歌队打断了，参 Martha Habash, “阿里斯托芬《阿卡奈人》中两个互补的节日”（*Two Complementary Festivals in Aristophanes' Acharnians*）,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Philology*, Vol. 116, No. 4. (Winter, 1995), 562 页。笔者赞同 Olson 的看法，因为狄开俄波利斯在行 244 清楚地指示顶篮女“放下篮子”、“开始献祭”，而女儿也听从吩咐，并“把豆羹浇在了薄饼上”（行 246）。

³ 注意场景的更换。歌队追赶阿菲忒俄斯来到乡下，狄开俄波利斯重新出场表示已经返回农村，即科勒代乡（行 406）。他现在从自家大门出来，场景从公民大会变成科勒代乡。参 N. R. E. Fisher, “多重性格和酒神节：阿里斯托芬《阿卡奈人》中的狄开俄波利斯”（*Multiple Personalities and Dionysiac Festivals: Dicaeopolis*

狄开俄波利斯的家人和奴隶，充分体现出私人和约的条件——只限于狄开俄波利斯一家。女儿充当顶篮女，这是一份光荣的差事，¹ 奴隶克珊提阿斯则举着法罗斯竿跟在后面。安排妥当之后，狄开俄波利斯开始主持仪式。他先让女儿放下篮子，女儿则叫母亲递来勺子，将豆羹淋在薄饼上。与之前公民大会的“猪祭”相比（参行 44 及该行笺释），这次的仪式似乎非常简单，既不用“洁净”场地，也不用动物作牺牲，仅用豆羹和薄饼代替。不过，令人奇怪的是，既然是向酒神献祭，狄开俄波利斯却没有奠酒的行为，也没有提到酒囊（阿菲忒俄斯带回的和约装在酒囊里）。² 阿里斯托芬不让狄开俄波利斯在此处拿出“和平”证据，或许是因为游行结束之后才奠酒，也或许是不让歌队过早地打断仪式，好进一步在法勒斯歌中揭示狄开俄波利斯和平快乐的内涵。

女儿做好了准备工作，狄开俄波利斯向酒神祷告说，

狄俄倪索斯，我的主（δέσποτα）啊，
愿你领受（κεχαρισμένως）我举行的这个游行
和献祭，愿我和我的家人
有幸庆祝这个乡村酒神节。
我已经免服兵役，但愿这个
三十年和约为我开花结果。（行 247-252）

狄开俄波利斯首先恭敬地尊称酒神为“主人”（δέσποτα）。³ 这个词经常出现在阿里斯托芬的作品中，用于谦卑地祈求神的帮助和怜悯。⁴ 接着，他在祈祷文中说出了三个愿望：希望神领受他的游行和献祭；希望他和家人能够庆祝乡村酒神节；希望三十年和约有效。“领受”（κεχαρισμένως）一词的词根为 χάρις，这是个

in Aristophanes' *Acharnians*, *Greece & Rome*, 2nd Ser., Vol. 40, No. (Apr., 1993), 32-33 页。

¹ 顶篮女是宗教仪式上的重要角色，女孩子都把这项差事视为荣誉，非常珍惜，这是她们一生中最大的成就。当选的顶篮女则会盛装出席，参行 254, 258。

² 根据后文显示，除了女儿头上顶的篮子和克珊提阿斯举的法罗斯竿，狄开俄波利斯还挎着个土钵（行 284）。古注解说明土钵里装的是豆羹，这种热乎乎的流质东西不便顶在头上。因此，整个献祭过程都没有提到酒囊，也没有奠酒的行为，歌队无法根据酒香来识别狄开俄波利斯的身份。尽管狄开俄波利在祷告中提到“三十年和约”，但仍显得证据不足，不如后面他亲口承认为“自己议下了和约”（行 268）来得充分。

³ 对神的力量的肯定，参欧里庇得斯《希波吕托斯》，“只有神应当称作主人”（行 88）。

⁴ 如《云》264、266、356、429；《和平》行 271、385、648、711 以及《地母节妇女》行 286、988。

宗教词汇，指“给别人或接受别人的恩惠”，但也指为了讨神的喜悦而供奉祭品，即献祭是为了从神那里得到好处。因此，狄开俄波利斯向酒神献祭其实是为了得到酒神的帮助，希望酒神对他的宗教行为满意，保佑他的和约得以践行。狄开俄波利斯当然应该酬谢酒神，没有酒神，就没有祭酒，也没有私人约，酒神是和约的保障，祭酒是和约的内容，酒神和酒也限制了和约的范围。狄开俄波利斯清楚地知道这一点，他祈求酒神领受他的感恩，同时要求酒神只保佑他和他的家人。

祈祷完毕，狄开俄波利斯开始张罗游行。游行面临着两个任务：安排人员（主持）和唱法勒斯之歌（演唱）。根据亚里士多德的说法，谐剧起源于乡下法罗斯的游行（《诗学》，1449a10-13），¹ 那么狄开俄波利斯的主持和演唱就代表着谐剧的起源，狄开俄波利斯像原始的谐剧诗人那样组织谐剧表演。谐剧诗人在酒神节中训练歌队，将自己的作品唱给观众听，狄开俄波利斯也在节日中训练家人，将自己的赞歌唱给歌队和观众听，狄开俄波利斯就是谐剧诗人。² 无论这个说法正确与否，狄开俄波利斯总是此次游行的负责人。他首先嘱咐女儿走路要端庄、优美；然后居然用“小貂鼠”和“放臭屁”等粗俗字眼来调侃女儿，要她珍惜顶篮子的荣耀，还要她留意人群中的小偷。狄开俄波利斯的夸张说法很搞笑，这次游行明明只有他和家人才可以参加，而实际观众只有他的妻子一人，他却煞有介事地叫女儿防备小偷，甚至让唯一的观众去屋顶观看（行 262）。³ 不过，他对女儿半开玩笑的嘲讽却提到生育和繁衍，倒是非常符合节日的宗教氛围。可是，刚刚拿女儿的婚姻和子嗣开玩笑，他就意味深长地叫克珊提阿斯把法罗斯竿竖直，使之前的调侃具有了色情含义，进一步表现出乡村酒神节的生殖特征。

3、法勒斯之歌（行 263-279）

¹ 参亚里士多德，《诗学》，中译本参《罗念生全集第一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

² Edmunds 认为，狄开俄波利斯的乡村酒神节就是原始的谐剧诗人庆祝的酒神节，应该把狄开俄波利斯当成原始的谐剧诗人。而且根据后文显示，狄开俄波利斯就是阿里斯托芬本人，参“阿里斯托芬的《阿卡奈人》”（Aristophanes' *Acharnians*），见 *Yale Classical Studies edited by Jeffery Henders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0, 9-10 页。Biles 也将狄开俄波利斯等同于谐剧诗人，参 Zachary P. Biles, 《阿里斯托芬与诗歌比赛》（*Aristophanes and the Poetics Competition*），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1, 61 页。

³ 但 Biles 认为歌队不自觉地充当了乡村酒神节的观众，成为狄开俄波利斯的同谋，他们甚至为狄开俄波利斯的献祭和游行开路（行 240）。参 Zachary P. Biles, 《阿里斯托芬与诗歌比赛》，前揭，63 页。笔者并不同意这个观点，歌队虽然在一旁观看，但并没有参与庆典，否则就分享了狄开俄波利斯的和平，这与他们的立场相反；他们为仪式开路，只是因为听到了“肃静”令，并不知道狄开俄波利斯要庆祝什么节日，也不能肯定狄开俄波利斯的身份。

游行出发后，狄开俄波利斯跟在后面高唱法勒斯之歌：

法勒斯，酒神的伴侣、

夜游的宴乐神、引诱妇人和少年的神啊，

过了六年，我才高高兴兴回到我的村社来问候你，

我已为自己议下了和约（σπονδάς），摆脱了祸患、战争

和拉马科斯（Λάμαχος）之流。（行 263-270）

法勒斯啊法勒斯，与它们相比，我这样快乐得多：

我捉住那个偷柴火的丰满打柴奴，

那个来自于菲勒俄斯的女孩，斯特律摩多洛斯家的色雷斯丫头，

把她拦腰抱住，举起来，摔下去，去掉她的果核（καταγιγαρτίσαι）！（行 271-275）

法勒斯啊法勒斯！

如果你同我们一起闹过酒（ξυμπίης），酒后头痛，

你就大清早喝一碗和平（ειρήνης）汤：

我要在火星中挂起盾牌。（行 276-279）

狄开俄波利斯在歌中三次呼喊“法勒斯”，分别告之不同的内容：（1）行 263-270：取得和平；（2）行 271-275：和平的快乐；（3）行 276-279：邀请法勒斯同庆。

“法勒斯”是生殖器的化身。与之前向酒神祷告不同，狄开俄波利斯对法勒斯的态度没有这么虔诚，不仅没有谦恭地称之为“主人”，反而戏谑地称他为“酒神的伴侣”、“宴乐者”，甚至“奸夫”和“同性恋”。狄开俄波利斯没有向法勒斯献祭，不需要用祭品换取法勒斯的恩赐，他只像个平辈人那样通知法勒斯：乡村酒神节被中断六年的政治原因已经结束，他回到农村，重获快乐，因为他摆脱了祸患、战争和拉马科斯那样的好战之徒。¹ 在这段唱词中，狄开俄波利斯首先表

¹ “拉马科斯”首次出场，为后面两人发生争执的场景做了铺垫。将他与“战争”放在一起，是利用了其名字的字面含义。“拉马科斯”的原文为Λάμαχος，由λά[极度]和μάχη[战斗]构成，指“极其好战”。关于拉马科斯名字的含义及历史人物的经历，参 Olson 对行 270、566 的笺注，《阿里斯托芬的阿卡奈人》，前揭，149、221 页。

明法勒斯的身份——性神，他用“宴饮”和“引诱”揭示出法勒斯的实质——“狂欢”和“放纵”。接着，他说出自己庆祝节日的感受——“高兴”，即快乐，因为回到乡下，得到了自由，而这一切都源于他议下了和约（σπονδάς）。可是，他的和约就是酒，换句话说，酒是快乐和自由的来源。

随后，狄开俄波利斯为自己构思了一幅暴力的色情场面——强奸，从快乐的来源转向快乐的具体内容。狄开俄波利斯幻想来了一个色雷斯的打柴女奴，趁她偷柴的时候捉住她，并强行占有她的身体，作为对偷窃的惩罚。他详细描述了女孩的具体特征：女孩丰满美丽，来自于贫瘠多石的山区菲勒俄斯，因为当地缺少木材而来偷柴，被他当场捉住。接着，狄开俄波利斯用了一连串摔跤动作对付女孩，最后“去掉她的果核”（καταγιγαρτίσαι）。这个词的后半部分-γιγαρτον指“葡萄核或榨完酒后的残渣”；前半部分κατα-指“向下”，整个词合起来指“压出葡萄核”，引申为“强奸”，这个动词刚好把“酒”和“性”结合起来，表明酒的快乐可延伸至性的快乐。从快乐的源泉到快乐的内容，狄开俄波利斯揭示出和平快乐的全部内涵——酒和性。

最后，狄开俄波利斯像个老朋友那样邀请法勒斯共饮同欢（ξυμπίης），并向他保证：不要担心和他一起喝酒会头痛，他有“和平”汤解酒。动词ξυμπίης[一起闹过酒]的原型为συμπίνω，词头συμ-突出了“一起”的含义。法勒斯不再是酒神的伴侣，而是狄开俄波利斯的伴侣，他不仅完全祛除了神性，变成一个十足的“宴饮人”，还分享了狄开俄波利斯的“和平”。可是，此处的和平（ειρήνης）并不是狄开俄波利斯的私人和平（σπονδάς），后者就是酒，酒当然不能解酒。狄开俄波利斯移花接木，偷换了和平的概念，表明他不想将自己的和平分给法勒斯（他的和平只对他和家人有效，否则就算违约），他这样做只是为了“引诱”性神和自己一起狂欢放纵，充分体现节日精神。他甚至补充说到，他的承诺只有“在火星中挂起盾牌”，即公共和平来临的时候才会实现。因此，狄开俄波利斯对法勒斯的保证只是空口承诺，并没有分享他的和平，私人和平没有变成公共和平。¹

狄开俄波利斯的法勒斯之歌展现的是乡野村夫的原始快乐——酒和性，这样的快乐让我们想起他在开场对痛苦和快乐的反复吟唱。他当时需要的快乐是政治清明，是古老的传统诗歌养育的城邦风气，是安宁的政治秩序。可那样的快乐必

¹ 这里的观点不同于 Habash 的说法。Habash 认为狄开俄波利斯的邀请实际上使法勒斯成为“同党”，并一起分享了“他的和平”。参“阿里斯托芬《阿卡奈人》中两个互补的节日”，前揭，566 页。

须建立在公共和平的基础之上。在公民大会上争取和平的努力失败后，公共和平化为泡影，狄开俄波利斯不得不转向私人和平。尽管我们目睹他改变和平计划的原因，知道他的和平就是祭酒，却并不清楚这种和平的实际内涵，直到这一幕我们才明白，私人和平带来的快乐就是酒与性的感官快乐。

歌队唱完进场歌之后（行 236），阿里斯托芬并没有让他们直接与狄开俄波利斯对峙，而是让他们静观献祭和游行的整个过程，因为他们需要时间辨认狄开俄波利斯的身份，乡村酒神节恰好提供了这样的机会；此外，乡村酒神节也是对上一幕的承接。狄开俄波利斯得到三十年和约后，立即宣布他的第一个计划——回乡庆祝乡村酒神节（行 202）。实现和平、重返农村是狄开俄波利斯长久以来的夙愿，战争限制了他的自由，破坏了他的生活，回到乡下，可以重享太平和丰饶，这是他当初议和的最大动机（行 32-36）。乡村酒神节因为战乱已经停办了六年，狄开俄波利斯回乡庆祝节日，就是宣告和平的到来；而且，他的私人和平（奠酒）与酒神息息相关，庆祝酒神节也是为了酬神和谢恩。此外，战争期间，斯巴达几乎每年都会入侵阿提卡，农村只剩下断壁残垣，葡萄藤也在斯巴达的铁蹄下毁于一旦，黄金时代早已荡然无存，现在的农村不再是安然与宁静，而是萧瑟与冷清。狄开俄波利斯回到农村，面对破败不堪的场景，庆祝节日求神庇佑，祈祷生殖和繁衍也理所应当。因此，阿里斯托芬安排狄开俄波利斯回乡庆祝乡村酒神节，不仅正式宣布了私人和平的来临，也让狄开俄波利斯通过法勒斯之歌唱出了和平带来的实际快乐——酒和性。

参考文献[Reference]

Biles, Z. P. *Aristophanes and the Poetics Competiti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1.

Bowie, A. *Aristophanes: Myth, Ritual and Comed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Olson, S. D. *Aristophanes Acharnian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4.

Pickard-Cambridge, A. *The Dramatic Festivals of Athen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68.

Starkie, W. J. M. *The Acharnians of Aristophanes*, Macmillan & Co., 1909.

Edmunds, L. “Aristophanes’ *Acharnians*”, *Yale Classical Studies* edited by Jeffery Henders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0, pp.1-41.

Fisher, N. R. E. “Multiple Personalities and Dionysiac Festivals, Dicaeopolis in Aristophanes’ *Acharnians*”, *Greece & Rome*, 2nd Ser., Vol. 40, No. (Apr., 1993), pp. 31-47.

Habash, M. “Two Complementary Festivals in Aristophanes’ *Acharnians*”,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Philology*, Vol. 116, No. 4. (Winter, 1995), pp. 559-577.

(作者单位：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跨文化研究院)